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feng Port Heshu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完成有關出售江蘇海融大豐港
油品化工碼頭有限公司60%股權之
主要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出售協議項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根據出售協議項下之條款，目標公司已就出售事項完成其所有審批程序，尤其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向中國相關工商管理機關就轉讓60%股權完成登記手續。因此，完成於本公告日期作實。

於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目標公司之40%股權。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大豐港和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陶瑩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陶瑩先生(主席)
繆志斌先生
陳文祥先生
冷盼盼女士

非執行董事

吉龍濤先生
楊越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卞兆祥博士
劉漢基先生
于緒剛先生
張方茂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dfport.com.hk內。